禁令警權無衝突 讚港警執法質素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關 據鈞)香港反對派為煽動違 法「佔領」,多次發表公然 藐視法治的言論。其中,公 民黨郭榮鏗大律師早前聲 稱,警方「無權借禁制令清 場」。香港基本法研究中心 主席、資深大律師胡漢清昨 日炮轟郭榮鏗的「無稽之 談」:警方是執法者,當然 可以在香港任何地方執法。 他並讚揚,和其他先進國家 及地區的警隊比較,香港警 隊是高水平的執法者。



⁸昌昨夜在旺角维持秩序的情况。

才 漢清昨日在接受訪問時,對郭榮鏗早前發表的 「借禁制今清場」曰「却也共常了 「借禁制令清場」已「超出其權力範圍」的言論 感到十分遺憾,並形容其言論簡直是「愈講愈無稽」, 需要馬上向公眾作出指正。

他指出,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周三在回應有 關問題時說得十分正確: 袁國強當時指出, 根本不存所 謂超禁制令範圍的問題,因禁制令的相關條文,是不影 響警方在法例下原有的權力,而香港法例下所有的權力 並無任何範圍,警方可以在全香港執法。

警對刑事罪行有執法權

胡漢清提醒郭榮鏗「一個法律基礎」:有關的禁制令 只是民事訴訟下的一個法庭命令,而警察在其中的角色 就是要協助執達主任清理障礙物,但這個民事裁決絕不 可能壓倒警察根據刑事條文執法的權力,因此警方對包 括非法集結、阻街等刑事罪行,當然繼續有執法權。

他指出,目前涉及「佔領」的爭議不少圍繞在警察執 法上的爭議,他坦言「咁大件事,無爭議就無可能」 不同人有不同的觀點,如在時機上,就有人質疑為何警 察不早早執法。他推測,特區政府及警方要考慮包括人 手上部署,「你要這樣多人執法,就要調配人手,因為 其他地方都要有警察巡邏。」

記者不能凌駕法律

被問及警方早前使用催淚煙、噴劑,或者警棍等,胡 漢清認為,警方使用的武力是過低還是過高實屬見仁見 智,但和其他先進國家及地區處理大規模示威的手法比 較,可説是很高水平,特別是他們已容忍了60多天。

就近日警方拘捕個別傳媒工作者,他坦言,由於自 己不在現場也不了解事發經過,故不會評論個別事 件,但重要的是,無論警察或傳媒工作者,在法律之 下都是平等的:記者不會大得可以凌駕法律,警察亦

盼警認眞考慮要違法者「找數」

胡漢清批評,「佔領」已損害香港法治,但目前的清 場行動並未能有效地將犯法者繩之於法。他認為,法律 中的罰則概念,就是要犯法者「找數」,他希望特區政 府或警方在將來處理餘下的「佔領區」時,應認真考慮 如何有效要違法者「找數」的問題。他建議,警方應先 封鎖或包圍「佔領區」,然後警告「佔領」者在限時內 不離場就會進行拘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佔中三

中|其實已經失敗,暗示目前的亂局,是因 為學生已放棄「三丑」,自己走上「佔領」

網絡群組「金融人撐佔中 Financial Profes-

sionals for Occupy Central」昨日轉載陳日君

題為《寫在自首之前》的文章。陳日君在文

中稱,熱切希望「佔中三子」不要再拖延,

在12月5日帶領包括他在內的「佔中計劃」

「佔中」已失敗 莫須與學生齊行動

袋巾煽「佔」禍港市民籲選舉「票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公民黨黨魁梁家傑

(袋巾)繼早前被揭發涉嫌收受壹傳媒集團主席黎智

英鉅額捐款,又煽動學生參與違法「佔中」。約50名

市民昨日兵分兩路,到梁家傑位於樂富及藍田的議員

辦事處抗議。他們批評,梁家傑身為立法會議員及大

律師,龜縮在後方,煽動市民參與違法的「反中亂

港|行動,更公然宣稱「禁制令不一定要遵守」,知

法犯法,與民為敵。他們促請廣大市民「帶眼識

人」,要在未來兩場重要選舉,包括區議會及立法會

50人兩區抗議 沿路途人鼓掌

反對派各「大狀」,包括梁家傑等明目張膽,不斷

煽動學生參與違法「佔中」。昨日,約50名市民兵分

兩路,分頭到梁家傑位於樂富及藍田的議員辦事處抗

選舉中,齊心踢走這些「政棍、狀棍」。

議。

信後離去。

■約30名 市民遊行至 梁家傑位於 抗議,並以 家傑肖像

中通社

其中,約30名市民昨日下午兩時率先在港鐵樂富站 集合,遊行至梁家傑位於橫頭磡邨的議員辦事處抗 議。他們沿途高叫「政棍無良,佔中禍港,無視法 律 | 、「政棍、狀棍,反中亂港 | 及「佔中禍港 | 等 口號,沿路有不少途人駐足觀看,聞聲鼓掌。

在抵達梁家傑議員辦事處後,由於辦事處大門緊 閉,他們拍打辦事處門,但無人回應,只得在門外進行 「打小人」儀式,又刺破貼有梁家傑照片的氣球。

行為可恥「乞人憎」盼大衆「帶眼識人」

參與行動的洪小姐說,自傳媒揭發反對派議員涉嫌 收受黎智英鉅額捐款後,有關議員一直含糊其詞,未 有向市民作清楚交代。梁家傑身為法律界中人,竟知 法犯法,甚至擔任「佔中」的「總導演」,不斷教唆 市民參與違法行動,行為極度可恥「乞人憎」。她希 望廣大市民「帶眼識人」,在未來兩場重要選舉中踢

走「政棍、狀棍」

黄先生批評,梁家傑身為法律專業中人,不但不維 護法治這香港核心價值,反而一次次破壞法治,呼籲 市民學生漠視禁制令。身為立法會議員,梁家傑不但 不為市民謀利,反而以此為籌碼要脅特區政府。

李先生則坦言,「我們最生氣的是每次在示威者萌 生退意、欲還路於民的時候,梁家傑就跳出來唆使年 輕人繼續留守『佔領區』,而他自己卻總是龜縮在後 方、毋須留案底。」黃先生稱,不想再見到年輕學生 受人蒙蔽,「搞亂今日,何有未來?他們(年輕學 生)是香港的未來,為『佔中』葬送大好前途非常不 值得。」

梁小姐坦言,「佔中」始終是違法及破壞香港法治 的行為,盼望學生盡快離場,並批評反對派議員不分 是非,不斷教唆市民參與違法行動,甚至以非法行為 威脅中央政府,行為令人不齒。



議,指梁家

傑支持「佔 中」禍港。 中通社

田啓田邨啓

旺樓地下的

辦事處外抗

的意義」。

他聲稱,在最初的「佔中計劃」中,犯法 和認罪受罰是分不開的,但發生的事卻不如 「三子」所計劃,學生並不欣賞「三子」與 唐 學生代表商量後作出的「提早佔中」的決 定,還批評他們騎劫了學生的行動,「這嚴 重誤會實在令人遺憾。」警方發放催淚彈後 的早晨,警察先撤退,「三子」計劃的「佔 中行動」已告失敗。

陳日君稱,當日後,他每天等着「三子」 叫他們去自首,但他們遲遲未自首,「聽 説」是因為學生們有意見, 説「三子」如去 自首就等於放棄他們,但他認為「不必等 「佔領」者同意才去自首,其實是他們(學

他又呼籲「佔領」者不要為了策略而忘記了目標, 應為漫長作戰的策略下功夫,不能輕率「升級」,並 為每一個行動要向各方負責。「世界不是一日造成 的」,他稱以後要用最低代價的行動去得到最大的成

生)放棄了『三子』,自己走上『佔領行動』的路。」

,到何

市民聲討何俊仁曲解法律



員,必須聆聽市民聲音,一言一行更須符合公眾期 望,而作為一個執業律師,理應尊重及遵守法庭頒布 有關清理「佔領」區的禁制令,但何俊仁竟在法院頒 布臨時禁制令後,慫恿群眾漠視法庭命令。

「保衛中環」行動工作組召集人何君堯指出,他們 留意到何俊仁的言論及行動均與他的議員和律師身份 相違背,特別是在禁制令頒布後,何俊仁仍不斷在非 法「佔領」區出現,甚至慫恿群眾漠視法庭命令,此 等行為是違法及大眾絕對不能接受的。何俊仁只為了 一己之利,為了增加自己的政治籌碼,傷害了香港的 整體利益。



鄭治祖 攝 同日,約30多名新界居民亦到何俊仁的議員辦事處 示威。他們批評,何俊仁身為律師,在「佔領」事件 中無視廣大市民訴求,如在金鐘中信大廈的保安試圖 清除障礙物時,何俊仁利用其專業法律知識,歪曲解 讀法院禁制令,煽動、教唆「佔領」暴徒不撤離、起 哄,其後又幫助犯法的「佔領」 者叫執達主任解釋禁 制令涵蓋範圍,拖延阻擾執行法庭命令,已涉及藐視 法庭。

該批新界居民強烈譴責何俊仁在「佔領」期間,不 斷發放挑戰法治精神的言論,視法律、法治如無物,無 法無天,要求何俊仁必須在24小時公開解釋,向全港 市民道歉和去警署自首,否則他們會將行動升級,包括 去信立法會投訴和向律師會投訴,除去其律師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佔領」行動持續 至今兩個月,「佔中三丑」、學聯等陸續收到市民透 過小額錢債審裁處入稟索償。有市民控告學聯,指他 們策動的「佔領」導致其子女停學,並向對方索償共 529元的學費及午餐費。不過,審裁官昨日指,學聯 並非法人或企業實體,在訴訟中不能擔任原告或被 告。申索人主動中止申索。

非法人企業實體 不能任被告

申索人陳永明早前入稟法院控告學聯。他在入稟中 指,「佔領「導致其2名位於中西區就讀的子女停學4 天,向對方索償共529元的學費及午餐費。審裁官昨 日指,學聯是一個註冊社團,而非法人或企業實體, 在訴訟中不能擔任原告或被告,促申索人撤控,並釐 清申索對象。陳在聽罷審裁官解釋後主動中止申索, 但拒絕透露會否再度入稟申索等問題。

昨日代表學聯應訊的學聯秘書長周永康在庭外稱,類 似的申索案件並無先例,且涉及「公眾利益」,故他認 同戴耀廷早前申請將案件移交高等法院審理的做法,讓 市民對類似案件,不論在訴訟上還是程序法律觀點上都 可作為參考。他又透露,因戴耀廷在大律師登記冊名單 上,未能代表各被告答辯,他們將由陳健民作代表。

批慫恿群衆漠視法庭命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兩批市民昨日到民

主黨立法會議員何俊仁的辦事處抗議。他們強烈譴責

何俊仁身為律師,卻知法犯法,曲解法律,在法院頒

布臨時禁制令後,慫恿群眾漠視法庭命令,是為增加

自己的政治籌碼傷害香港的整體利益。他們計劃去信

立法會投訴和律師會投訴,要求將何俊仁「除牌」。

由於何俊仁並無現身,兩批市民向有關代表遞交請願

約20名「保衛中環」運動成員昨日手持橫額、標語 等,到民主黨立法會議員何俊仁辦事處抗議。他們 指,何俊仁身為民選立法會議員及屯門區區議會議

促向市民道歉警署自首